

关于开展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总结评奖评优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书院：

为坚定师范生的从教信念，完善卓越教师培养体系，打造一支“下得去、留得住、教得好”的高素质未来教师队伍，充分展现我校师范生在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的青春风貌，表彰先进典型、树立榜样，激励广大学生深耕教育实践、锤炼本领。现开展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总结评奖评优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参与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的 53 支实践队伍及全体实践学生，共计 1048 人。其中，乐育书院 20 支（401 人）、弘文书院 19 支（372 人）、砺行书院 14 支（275 人）。

二、评选奖项名称及数量

类型	奖项名称	评选比例	书院推荐数量		
			乐育书院	弘文书院	砺行书院
团体奖项	优秀实践队（个）	20%	4	4	3
	优秀社会调研报告（篇）	20%	4	4	3
	优秀榜样寻访报告（篇）	30%	6	6	4
	优秀文化考察报告（篇）				
	优秀主题宣讲报告（篇）				
	优秀志愿服务报告（篇）				
个人奖项	优秀实习生（人）	2%	8	8	6

注：优秀榜样寻访报告、优秀文化考察报告、优秀主题宣讲报告、优秀志愿服务报告四类奖项，合计按各书院实践队数的30%核定推荐名额。其中乐育书院推荐6篇、弘文书院推荐6篇、砺行书院推荐4篇；各书院可在核定总额内自主统筹确定各类别具体推荐篇数。

三、评选要求

1.优秀实践队：实践队各项实践任务有序推进，活动主题鲜明突出，团队成员表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团结奉献精神；高质量完成暑期教育实践各项任务，形成丰富的实践活动成果，具有明显的示范带动作用。

2.优秀实践报告：报告主题紧扣实践要求，重点突出，结构合理，文字通畅，条理清晰；能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对实际工作具有指导和借鉴作用。

3.优秀实习生：学生在实践活动中表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积极参与基地学校教育教学实践，积极撰写教学活动设计与反思和教育实践案例，在团队实践任务中表现突出。

四、申报流程和要求

1.优秀实践队申报：参评队伍填写《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2026年暑期教育实践优秀实践队申请表》（附件1），并向所属书院提交实践队总结表、实践队总结报告和三份实践报告（含必选的社会调研报告1份，以及在榜样寻访、文化考察、主题宣讲、志愿服务四类报告中自选的2份）；

2.优秀实习生申报：参评学生填写《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2026年暑期教育实践优秀实习生申请表》（附件3），并提交个人总结表、个人总结报告、教学活动设计与反思和教育实践

案例；每支实践队伍推荐 1 名候选人，由队伍所在书院按分配名额组织评选。

3.申报材料要求：申报优秀实践队、优秀实习生的集体及个人，须提交实践活动配图材料。图片数量不限，格式为 JPEG 或 PNG，单张大小 10M 以内，每张图片需配套标注拍摄人、拍摄时间、拍摄地点、图片标题等说明信息。如有当地媒体报道的链接或新闻截图，以及实践地师生的反馈照片、感谢信等佐证材料，可一并提供。获评优秀的集体及个人，另需撰写实践风采介绍和实习感悟，用于校区后续宣传。

4. 以下评优材料需完成查重。其中团队材料包含 3 份实践报告；个人材料为教学活动设计与反思、教育实践案例。查重复制比（含校内查重复制比）不超过 15%者，方可具备评优资格。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即可进行查重，截止时间为 9 月 30 日 16:00。查重入口及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5。

五、工作要求

1.制定实施细则：各相关书院按本通知要求制定本院评奖评优实施细则，报珠海校区教务部备案。

2.规范组织评审：组织开展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总结评奖评优工作，按要求推荐优秀实践队和优秀实习生。

3.严格推荐标准：推荐的优秀实践队，其提交的三份实践报告中应有至少 1 篇同时被推荐为优秀报告；推荐的优秀实习生，其教学活动设计与反思或教育实践案例中应有至少 1 项被推荐为优秀。

六、材料报送

各书院须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前,将下列材料以电子版(发至 wangwenli@bnu.edu.cn)和加盖书院公章的纸质版(一式一份,送达木铎楼 A108)两种方式同步报送珠海校区教务部。清单如下:

1.优秀实践队相关:《优秀实践队申请表》(附件 1)、实践队总结表与总结报告、经查重的三份实践报告;《优秀实践队和优秀实践报告汇总表》(附件 2)及所推荐的报告原文;活动图片及说明(含媒体报道、实践地反馈材料)。

2.优秀实习生相关:《优秀实习生申请表》(附件 3)、个人总结表、个人总结报告、教学活动设计与反思、教育实践案例;《优秀实习生汇总表》(附件 4);活动图片及说明(含媒体报道、实践地反馈材料)。

3.备案及工作总结材料:各书院评奖评优实施细则(备案)、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工作总结。

联系人:王文莉,3621163(办),木铎楼 A108-5

邮箱: wangwenli@bnu.edu.cn

附件:

1.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优秀实践队申请表

2.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优秀实践队和优秀实践报告汇总表

3.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优秀实习生申请表

4.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2026 年暑期教育实践优秀实习生汇总表

5. 暑期教育实践材料查重操作说明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教务部

2026 年 9 月 17 日